

臺中市大里地政事務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沿革表

序號	發文日期	發文字號	修正內容	生效日期
1	99.12.25	府授法規字第0990000096號令	訂定臺中市各地政事務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（配合改制直轄市修編，編制員額總數49人）	99.12.25
	100.3.9	府授人企字第1000041957號令	重行訂定編制表並註銷99.12.25府授法規字第0990000096號令訂定之訂定之編制表。（按原編制表之附註二：編制所列技佐員額內其中一人，由留任原職稱原官等之技士出缺後改置；改為 <u>測量員</u> 出缺後改置。編制員額總數49人）	
	100.5.2	考授銓法五字第1003341563號函	同意備查。	
2	100.12.19	府授法規字第1000244145號令	修正臺中市各地政事務所組織規程第五條、第十二條條文。 （增列助理管理師職稱，編制員額總數49人）	100.12.21
	101.2.23	考授銓法五字第1013567723號函	同意備查。	
3	104.4.13	府授人企字第1040082487號令	修正編制表 （減列技佐1人，增置助理員1人，編制員額總數49人）	104.4.1
	104.4.22	考授銓法五字第1043965351號函	同意備查。	

考試院或銓敘部歷次修正意見